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idas Holdings Limited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新加坡公司註冊編號：200009758W)

(於新加坡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香港股份代號：1021)

(新加坡股份代號：5EN)

海外監管公告

內幕消息

本公告乃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和第 13.10B 條之規定作出。

請參閱以下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頁發表之公告。

代表董事會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周華光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維平先生及周華光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曾士生先生、徐衛東博士及董定有先生。

回應新交所的查詢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述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透過SGXNET向新交所發佈的本集團第三季度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業績公佈。

以下資料乃為回應新交所的查詢而提供：

新交所的提問1：

- i. 吾等注意到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的營業額為人民幣 1,362,000,000 元。然而，於財務狀況表披露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則增加至人民幣 2,441,000,000 元。
 - a. 請說明「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大幅增加的原因及其是否與持續進行中的重大合約有關；
 - b. 請提供「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及
 - c. 請披露董事會就「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大量未償還金額可收回性的評估。

本公司回應：

- i. a.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365,271
貿易應收款項呆賬撥備	(1,832)
	1,363,439
按金及預付款項	983,855
- 墊款及預付款項	920,238
- 按金	63,617
應收票據	5,408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	88,599
	2,441,301

貿易應收款項乃來自以持續進行的合約或以訂購單銷售的鋁合金擠壓型材產品、鋁合金預拉伸板及聚乙烯管。

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而信貸期一般為3至10個月（二零一六年：3至12個月）。自從於二零一一年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發生的鐵路意外，吾等在中國的主要客戶減慢付款。為挽留客戶，本集團不得不將信貸期延長。吾等的平均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為268日。

墊款及預付款項主要為付予供應商以確保可按有競爭力的價格獲供應原物料之墊款約人民幣 536,800,000元，以及付予承接中國附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建設工程的承包商之墊款約人民幣 311,500,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非貿易主要包括應收增值稅項。

i. b.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619,345
超過90日但於120日內	202,503
超過120日但於6個月內	228,770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670,458
超過1年但於2年內	615,619
超過2年	104,606
	<hr/> <u>2,441,301</u>

i. c. 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乃來自中國國有企業、知名列車製造商，以及同時為貿易應付款項而其金額可獲抵銷的貿易應收款項。向其作出墊款的供應商為多年來均向本集團供貨的長期供應商，亦為確保本集團原材料需求可獲長期供應。據吾等所知，董事會並無注意到任何事件令吾等改變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大量未償還金額的可收回性的意見。

新交所的提問2：

ii. 儘管吾等注意到 貴公司自其經營活動產生正現金流人民幣35,500,000元，由經營活動的負現金流有所進步，然而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159,000,000元。此金額幾乎相等於 貴集團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產生的所有營業額人民幣1,362,000,000元。

- a. 請詳述「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如此高金額的原因；及
- b. 請披露該等應付款項的賬齡。

本公司回應：

ii. a.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90,000
應付票據	147,00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	459,929
來自第三方客戶的墊款	61,871
	<hr/> <u>1,158,800</u>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乃來自購買原材料。由於吾等的客戶延遲付款，吾等因此亦延長向供應商付款的時間。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款項主要為雜項應付稅項、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結欠承包商的款項以及累計開支。

ii. b.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90日內	347,645
超過90日但於6個月內	285,537
超過6個月但於1年內	166,198
超過1年	359,420
	<hr/> 1,158,800 <hr/>

新交所的提問 3：

(iii) 吾等注意到 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標題為「財務報表及相關公佈：第三季度業績」之公佈（「**該公佈**」）第十段， 貴公司提供：「於本公佈日期，就集團所從事行業的競爭情況，以及於下一個申報期間及未來 12 個月可能對集團構成影響的任何已知因素或事項所發表的評論」。就此而言， 貴公司聲明（其中包括）：「緊隨中共中央十九大的閉幕，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重申將致力於建設交通強國……此外，專家預計中國的 50 個城市將於 2020 年建成總長達 6,000 公里的軌道交通路線，涉及總投資金額逾人民幣 4 萬億元。」上述聲明亦可在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同時發佈之新聞稿「展望」一節找到。

繼該公佈後，有媒體報導指稱中國政府暫緩及中止若干城市鐵路項目計畫。在這方面，吾等希望向 貴公司強調下列文章：

(a) 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三日《The Edge Singapore》標題為「麥達斯是否遭中國打壓地方基礎建設開支拖垮」之文章，當中提及（其中包括）：

「於十一月十三日收市後，於連同其季度業績公佈之聲明中，該公司表示，在中央政府對國家鐵路網絡發展投資的支持下，預期中國的鐵路業持續於中期至長期保持強勁增長。

但在北京打壓地方政府基礎建設開支後，這股樂觀開始受到質疑……」；及

(b) 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海峽時報》標題為「憂鬱星期一，新加坡海峽時報指數跌落」之文章，其中包括一段有關 貴公司之陳述：「本月初，具有影響力的財金雜誌《財新》曾刊發文章討論中國基礎設施開支是否正在放緩。」

據此，請就前景陳述（誠如該公佈第 10 段所述）是否仍屬正確提供更新資料，若有所變更，請提供有關 貴公司前景的更新資料。

本公司回應：

(iii) 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三日的業績公佈後，本公司注意到有關中國政府暫緩及中止若干城市鐵路項目計劃的媒體報導。

至今仍無相關政府當局就拓展國家鐵路運輸網絡（包括地鐵系統）政策變更的官方公佈。

因此，本公司認為，該公佈第 10 段所載的前景陳述仍為有效。該前景陳述乃基於交通運輸部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在中國政府官方新聞網站發佈的報告，以及引述交通運輸部高級官員的數據及專家估計的近期新聞報導（請詳見以下連結）而達致。本公司持續密切關注行業及政策發展，並將適時向股東更新最新狀況。

〈交通運輸部召開幹部大會傳達黨的十九大精神〉（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

http://www.gov.cn/xinwen/2017-10/27/content_5234837.htm

“China's highway, high-speed railway bridges reach new high”（中國高速公路、高鐵橋梁數量創新高）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

http://www.chinadaily.com.cn/china/2017-11/06/content_34173173.htm

Across China: More metro lines in smaller Chinese cities（遍佈全中國：中國小城市增設地鐵線）（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

http://news.xinhuanet.com/english/2017-09/08/c_136594680.htm

承董事會命
麥達斯控股有限公司

周華光
執行董事
兼行政總裁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二日